

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亲自出席董事 11 名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并表决。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祁玉民先生主持，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 关于进一步明确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；

该议案 6 票同意，5 票回避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临 2018-72 号公告。）

《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版）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二、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；

该议案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临 2018-73 号公告。）

三、 关于继续向华晨租赁存续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；

该议案 6 票同意，5 票回避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临 2018-74 号公告。）

四、 关于调整 2018 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；

该议案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临 2018-75 号公告。）

五、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该议案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临 2018-76 号公告。）

备查文件：1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 2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7 日